# 管理学院经济法学（国防知识产权方向）单独考试招收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单独考试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是研究生多元招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的重要举措。是为了培养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等工作能力的高层次学术型专门人才以及具有较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国防知识产权是管理学院经济法学的特色研究方向。经过多年发展，管理学院在国防知识产权基础理论、比较研究和管理研究等方面取得了系列成果，形成了一定的学科特色，为推动国防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培养目标及方式

培养目标：培养国防装备建设和国防科研生产急需的国防知识产权高层次研究人才、管理人才，推进国防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培养方式：符合报名条件的学员参加学校组织的专业考试、专业面试，由学校按当年招生文件择优录取。修满规定的学分、完成学位论文、答辩合格并通过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者，由华中科技大学授予经济法学硕士学位，并颁发硕士研究生学历证书。

二、招生对象及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 考生除满足以上条件外，需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学历后连续工作4年以上，业务优秀，已经发表过研究论文（技术报告）或者已经成为业务骨干，经考生所在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国防知识产权方向）的专家推荐，定向就业本单位的在职人员；

（2）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工作2年以上，业务优秀，经考生所在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国防知识产权方向）的专家推荐，定向就业本单位的在职人员。

三、提交材料

10月10日前，考生将报名材料送报管理学院研究生科。经审核通过后，考生于10月31日前按照国家教育部研究生入学的报名程序参加网上报名并按规定进行网上确认。

报送材料：1、本科学历证书或硕士、博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2、工作中取得的研究成果或获奖证书；3、单位同意定向培养的公函；4、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信。

四、报名及考试

网上报名、现场确认及初试时间及要求按照“华中科技大学2018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执行。

报考专业：经济法学（030107）

考试科目及代码：（网上报名时全部选择相应专业统考科目，待网上确认时由招办改为以下科目）

111政治 240英语或203日语或243德语 632法学综合 850经济法

五、录取

学校依据考试成绩，德智体全面衡量、保证质量、择优录取。

所有被录取考生的录取类别均为定向就业，且须签订定向协议书。毕业后全部回定向单位就业。

# 华中科技大学2018年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MPAcc）招生简章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aster of Professional Accounting，简称 MPAcc），是面向会计职业，培养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法纪观念，系统掌握现代会计学、审计学、财务管理以及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对会计实务有充分的了解，具有很强的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高层次、高素质、应用型的会计专门人才的教育项目。与会计学学术型学位相比，MPAcc教育突出职业要求，更注重学术性与职业性的紧密结合，注重实践。

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于1994年开办会计学专业，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拥有会计学硕士学位、会计硕士专业学位和会计学博士学位授予权，形成了综合运用数理分析与实证分析研究中国财务、会计与审计问题的会计学术特色，并在国内会计学科领域中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为MPAcc人才培养奠定了坚实基础。

华中科技大学MPAcc项目依托华中科技大学一流教学水平与雄厚办学实力，致力于培养精通会计业务、熟悉国际管理和资本市场规则、具有全球战略眼光、创新精神和职业品德的应用型高级会计管理人才。经过多年的建设发展，形成了鲜明的“国际化”与“实务化”办学特色，创新了“学位教育与国际（国内）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教育相结合”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顺利通过国务院学位办专项合格评估。

培养目标

华中科技大学MPAcc项目以培养国际化会计精英为宗旨，广泛整合国内外资源，严格教学管理，注重教学创新，通过优化的教学体系、强大完备的师资和务实的教学实践，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经济全球化的需要，具有从事会计职业所需的高尚职业品质和牢固专业知识与技能，具有开拓创新能力和国际交流能力，能适应企业、政府事业等决策部门需要的应用型高级会计专门人才，为学员提供职业发展的动力源泉，搭建提升自我价值的广阔平台。

培养特色

**教师团队强大**

华中科技大学MPAcc项目拥有一批在国内外会计、财务、审计学科享有崇高声望的著名教授，团队多次获得国家优秀案例、国家精品课程，发表SCI、SSCI收录论文百余篇；学校聘请了近百位海外访问教授、业界知名人士、具有资质的企业财务总监、高级会计师等担任MPAcc兼职教授，参与课堂教学、实务讲座、论文指导，与校内老师联合培养学生，“双导师”模式渗透MPAcc培养全过程；学院搭建了“学院+学员+兼职教授+实习基地+雇主”的实务化合作平台，与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广发证券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等多家单位联合建立了会计人才培养与实习基地，获批全国MPAcc示范性联合培养实践基地和湖北省研究生工作站，全面提升学生的实务能力。

**学风严谨务实**

秉承华中科技大学严谨的校风、缜密的治学理念和雄厚的实力，MPAcc教学内容融合最新的会计、财务、审计理论与方法，强调理论与实务并重，以拓宽基础、强化专业、注重能力、突出应用为原则，完善了核心课、方向课、选修课有机结合的课程体系；采用课堂教学与研讨、模拟训练与案例分析、社会调查与实践的教学方式，结合企业实例，进行情境式教学，激发学生探索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热情。原创案例多次获奖，案例教学效果良好，获哈佛F.Warren McFarlan案例奖1篇，全国优秀教学案例奖29篇，入选全国教学案例库67篇，在MPAcc培养院校中成绩优异。

**培养国际接轨**

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获得AMBA全球最权威管理教育认证；MPAcc课程体系通过了ACCA（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CPA-Australia（澳洲注册会计师公会）等国际会计师组织机构权威认证，实现了课程体系、教材与教学方法、实习就业等全方位的国际化，；学校与法国肯吉商学院、英国斯特拉斯克莱德大学联合培养会计硕士双学位研究生，与英、美、德、澳等国际知名高校在会计人才培养方面都有密切合作，为MPAcc学生开拓全球视野、参加国际交流与深造搭建了良好平台。

**职业发展通畅**

华中科技大学MPAcc项目创新了“学位教育与国际（国内）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教育相结合”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根据会计专业的最新动态以及职业能力的国家级考核标准，将注册会计师考试的主要内容全面融合于MPAcc教学内容之中，为MPAcc学生的职业发展提供了便利条件。丰厚的校友资源为MPAcc学生的求职就业晋升提供了广阔空间。

华中科技大学MPAcc学生可获得：

华中科技大学和国外知名大学的双硕士学位（参加双硕士项目的学生）

入学即可豁免ACCA专业资格考试前九门课程的考试

澳洲会计师公会（CPA-Australia）的奖学金并申请六门课程免试

可申请CIMA面试快速通道、11门课程免试

可减免AIA专业资格考试12门课程

2018年，华中科技大学面向全国招收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欢迎广大考生踊跃报考。

一、报考条件

**（一）会计硕士（全日制非定向）仅接收推免生。**

拟报考我校的推免生须在院系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并参加复试。已被我校相关院系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统考。推免生接收办法及招生简章见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二）报考会计硕士（全日制定向、非全日制定向）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专毕业学历后，经两年或两年以上（从高职高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力的人员（必须有国家考试机构或高校教务部门出具的所报考专业8门以上本科主干课程成绩证明，含一外语成绩，理工科还必须含数学成绩）。同等学力人员不能跨专业报考。

（4）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同等学力考生不允许跨专业报考。

（5）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三）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证书的考生在11月14日前必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学历学位认证书编号及复印件。所有考生需在信息确认（11月4日-11月14日）前准备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报告并记录好认证编号。

考生报名前，请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按照对应的报考条件准确填报拟报考专业、类别。我校报考资格审查工作将放在复试阶段进行，凡不符合报考条件者，不予复试、录取，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报考说明

1．报考单位及代码：华中科技大学（代码：10487）

2．报考专业及代码：会计硕士（代码：125300）

3．学习方式：全日制、非全日制

4．就业方式：定向

5．考试方式：管理类联考

6．初试科目：①204英语（二）②199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7．我校实行导师负责制下的导师——学生双向选择。考生在报名时不填报导师，只填报院系和专业，入学后再选定导师。

三、报考流程及初试

考生按照国家教育部研究生入学的报名程序参加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网上报名、现场确认及初试时间及要求按照“华中科技大学2018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执行。

四、复试

1．复试需带材料包括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学生证以及其他报名材料原件。学校在复试前将对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同时在参加复试时考生必须提交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2．复试一般在2018年3月中下旬进行。

3．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论文形式）、专业课笔试、综合能力面试、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四个部分，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复试细则。

复试细则将于初试结束后，在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管理学院MPAcc网站同时发布。

五、学制

学制一般为2.5年，实行弹性学制。

六、收费标准

待定。

说明：学费按年度收取，具体为：第一年、第二年分别缴纳40%，第三年缴纳20%。

复试费100元/人。

七、录取

录取工作由我校自行组织，录取分数线由我校根据全国研究生招生录取统一划线确定，录取人数由学校按照国家下达的2018年招生计划确定。

学校根据考生入学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和业务素质等综合因素择优录取。考生入学时须进行健康复查，未达到高校招生体检标准者，取消入学资格。

八、招生信息咨询

招生报考、成绩发布、复试方案、录取等信息可查询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gszs.hust.edu.cn/GradAdmission/，以及我校管理学院MPAcc教育中心主页<http://cm.hust.edu.cn/mpacc/>。

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MPAcc教育中心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1037号管理学院232室 邮编：430074

官方电话：027-87541911 官方邮箱: kcxglxy@mail.hust.edu.cn

官方微信：华中科技大学MPAcc



2018年本学院会计硕士、审计硕士专业指标比例分配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各专业下每类考生比例 | 专业总比例 |
| 公开招考 | 推免生 |
| 硕士 | 025700 | 审计 | 100% | 0% | 100% |
| 125300 | 会计（全日制非定向） | 0% | 100% | 100% |
| 125300 | 会计（全日制定向） | 100% | 0% | 100% |
| 125300 | 会计（非全日制） | 100% | 0% | 100% |

# 管理学院2018年工程管理硕士（MEM）招生简章

为适应我国教育改革以及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需要，完善工程管理人才培养体系，创新工程管理人才培养模式，提高我国工程管理的人才质量，2018年管理学院将面向社会招收工程管理硕士。

工程管理硕士（Master of Engineering Management，简称MEM）属于专业硕士学位，旨在培养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掌握系统的管理理论、现代管理方法，以及相关工程领域的专门知识，能独立担负工程管理工作，具有计划、组织、协调和决策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工程管理专门人才。

我院工程管理硕士研究生的培养注重提升学生对系统工程、生产管理、项目风险管理和投融资管理等管理知识的理解与领悟，提供不同层面工程管理领域所需的知识和技能，共享在实际工程项目或问题中将技术和管理进行集成的经验。具体包括：

1．重大工程建设项目决策的技术经济论证和实施中的管理；重要复杂的新产品、设备、装备在开发、制造、生产过程中的管理；

2．技术创新、技术改造、转型、转轨、与国际接轨的管理；

3．产业、工程和科技的重大布局与发展战略的研究与管理等。

一、报考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二、报考说明

1．报考单位及代码：华中科技大学（代码：10487）

2．报考专业及代码：工程管理硕士（代码：125600）（备注请注明管理学院）

3．学习方式：非全日制

4．就业方式：定向

5．考试方式：管理类联考

6．初试科目：①204英语（二）②199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7．我校实行导师负责制下的导师——学生双向选择。考生在报名时不填报导师，只填报院系和专业，入学后再选定导师。

三、报考流程及初试

考生按照国家教育部研究生入学的报名程序参加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网上报名、现场确认及初试时间及要求按照“华中科技大学2018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执行。

四、复试

1．复试需带材料包括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学生证以及其他报名材料原件。学校在复试前将对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同时在参加复试时考生必须提交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2．复试一般在2018年3月中下旬进行。

3．复试内容详见2018年复试细则。复试细则将于初试结束后，在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管理学院网站同时发布。

五、学制

学制一般为2.5年，实行弹性学制。

六、收费标准

待定。

说明：学费按年度收取，具体为：第一年、第二年分别缴纳40%，第三年缴纳20%。

复试费100元/人。

七、录取

录取工作由我校自行组织，录取分数线由我校根据全国研究生招生录取统一划线确定，录取人数由学校按照国家下达的2018年招生计划确定。

学校根据考生入学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和业务素质等综合因素择优录取。考生入学时须进行健康复查，未达到高校招生体检标准者，取消入学资格。

八、招生信息咨询

招生报考、成绩发布、复试方案、录取等信息可查询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gszs.hust.edu.cn/GradAdmission/，以及我校管理学院MPAcc教育中心主页<http://cm.hust.edu.cn/mpacc/>。

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MPAcc教育中心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1037号管理学院232室 邮编：430074

官方电话：027-87541911 官方邮箱: kcxglxy@mail.hust.edu.cn

2018年本学院工程管理硕士专业指标比例分配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硕士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各专业下每类考生比例 | 专业总比例 |
| 公开招考 | 推免生 |
| 125600 | 工程管理 | 100% | 0% | 100% |

# 华中科技大学2018年工商管理硕士招生简章

华中科技大学是首批列入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和国家“985工程”建设重点高校之一。其管理学院组建于1979年，经历了由最初的工程经济系、管理工程系、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到管理学院的发展历程。1993年，学院获国家批准开展工商管理硕士教育。依托学校强大的学科优势和地域优势，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项目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以规范化和制度化为基础，以提炼特色和打造品牌为抓手，紧定不移地走高质量办学的发展路线。2000年，在国务院学位办和全国工商管理硕士教育指导委员会组织的唯一一次中国高校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学合格评估中，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教育项目的总分排名全国第七，其中办学特色排名全国第二，师资队伍排名全国第三，教学管理排名全国第四。2015年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教育项目通过了AMBA再认证，社会美誉度与国际知名度进一步提高。2013年，学院通过了AACSB认证的资质申请，启动了预认证程序；2015年，学院《首次自评估报告》获得通过；2016年，学院《年度报告2015-2016》获得通过；当前我院AACSB认证处于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全面实施阶段。

项目使命

培养能推动社会进步与引领企业变革发展的具有全球战略眼光、创新精神和职业品德的商界精英和职业管理人才。

培养目标

* 培养学生的全球化视野，使其具有把握全球经济发展趋势以及机会与挑战的能力。
* 培养学生的创新与创业精神，开发其经济洞察力，进行管理创新和创业的潜力。
* 培养学生的职业能力与素养，使其具备运用系统的管理知识进行专业决策的职业技能。
* 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与职业品德，引导学生用企业精英的标准要求自己并运营企业。

项目特色

1. **学科优势。**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教育依托学校深厚的理工科优势，学科特色明显。学院科学研究实力雄厚，先后承担国家、省（部）级和企业合作的研究课题2000多项，承担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近300余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11项，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4 项。2012-2016年，发表SCI/SSCI检索论文389篇，发表UT DALLAS经济管理类国际公认权威（顶级）期刊目录（24种论文）21篇（其中，2016年发表7篇）。因在863/CIMS的研究中成果突出，获得了CASA/SME颁发的"大学领先奖"。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教育项目在制造业和供应链管理方面具有明显优势，是全国工商管理硕士“生产运作管理”教师培训负责单位。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在全国同类专业中排名第二。近年来，战略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财务金融、会计、公共财政与税收筹划、创业管理、知识产权与科技资源管理等学科实力雄厚，理论联系实际，在国内外有很好的口碑。
2. **强大的师资团队。**学院拥有一支深谙世界先进管理理念、熟悉中国企业发展经验的优秀师资队伍。现有专职教师115人，其中教授45人，副教授47人，讲师23人，拥有博士学位的教师占93%。学院教师中包括长江学者特聘教授2人，长江学者讲座教授2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2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2人，教育部新世纪人才8人，湖北省楚天学者计划11人，湖北省“百人计划”1人。学院还聘请了一百余名学术造诣深厚、经验丰富的专家学者、业界精英担任学院的顾问教授、兼职教授或社会导师。
3. **系统、创新的课程设置。**[工商管理硕士](http://www.zhongkaiedu.com/mba_1.html%22%20%5Ct%20%22_blank)课程设置包括核心课程、选修课和学位论文三个环节。其中，核心课覆盖了[工商管理硕士](http://www.zhongkaiedu.com/mba_1.html%22%20%5Ct%20%22_blank)学生必须掌握的功能性、分析性和软技能性的课程，特别强化领导力与组织变革、创业创新教育、企业社会责任、管理咨询等领域，更加注重突出整合性和实战性技能的培养和提升。选修课由8个模块组成，涵盖面向企业经营实践挑战的集成知识，学生可以在掌握综合基础知识和技能的前提下，结合自己的职业规划和行业背景进行选择。学院还针对行业班开设定制化的课程。为适应学员和社会需求，学院还会根据社会发展和需求变化，及时调整课程设置；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培养包括课程学习和学位论文完成两个环节。课程设置分综合班、创新创业班。综合班主要是构建学员的管理知识体系，通过管理基础理论、现代理论、典型案例的学习，让学员开拓企业发展的视野和思路，把握企业运行的环节和方向。创新创业班结合企业初创期学员面临的共性问题，融合经济、技术、产业、商业模式的思想智库和资源平台，助力创一代快速成长、基业长青。
4. **灵活的教学方式。**教师以研究促教学、以“讲授 + 案例分析与讨论 + 实践项目与实践活动”相结合的灵活教学方式，不断推陈出新，培养学员将国外先进管理理论与中国管理实践相结合的独特视角。学院通过组织“MBA企业行”等活动引导学员到企业开展社会实践、参与暑期实习项目，鼓励学员参与导师的科研项目和企业咨询实践项目。
5. **多样的发展平台。**学院组织学生参加国际国内案例大赛、创业大赛等课外活动，为学生提供检验学习成果的机会；还通过组织各种大型论坛、联谊活动、文体竞技活动等锻炼学生的组织能力和领导能力；通过成立创业、人资、投资、职业发展等各种俱乐部，开展诸如职场精英见面会等形式助力学生在职场及事业上的发展。

**6、丰富的校友资源。**至2016年底，学院培养了工商管理硕士学员5500余人、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2000余人，校友遍布各大中型企业、外资企业和民营企业的各级管理岗位，正在为中国的经济发展贡献着力量。校友中心整合学院丰富的校友资源，为校友与学院之间建立起紧密的、有效的联系。

一、报考类别

**（一）工商管理硕士**

2018年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报考研究方向为：全日制（类别有定向和非定向）、非全日制（类别只有定向），具体为：

非全日制定向：周末班或集中班。

全日制（定向和非定向）：脱产周一至周五上课（定向：入学时无须转档案，毕业时不签订三方就业协议发放派遣证；非定向：入学时须转档案，毕业时签订三方就业协议发放派遣证）。

毕业时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证及毕业证。

说明：如果脱产或集中上课规模未达到开班规模（暂定单个班级规模不能低于30人），将自动转入周末班。

特别提醒：想报读我院全日制项目的考生在全国联考网报时一定要在研究方向上选择全日制。

**（二）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2018年华中科技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报考类别为：非全日制（定向），具体为：集中授课（每月某一周的周四至周日）或周末授课。

毕业时获得工商管理硕士毕业证、学位证。

二、报考条件

无论是报考工商管理硕士或是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的考生，均须满足以下3项基本条件：

1、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品行端正。

2、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等部门共同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相关标准。

3、考生学历及工作年限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后，到入学时有3年或3年以上全职工作经历（最迟于2015年9月1日前获得本科毕业证书）。

（2）已获硕士、博士学位，到入学时有2年或2年以上全职工作经历。

（3）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到入学时有5年或5年以上工作经历（最迟于2013年9月1日前获得大专毕业证书）。

三、招生方式

**（一）工商管理硕士**

我校工商管理硕士招生通过初试（全国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管理类联考，以下简称“全国联考”）加复试进行。

为了选拔更加具有管理专长或管理潜能、符合我校工商管理硕士培养目标的考生，我校2018年工商管理硕士招生计划将分为两部分：“聚英计划”和“跃升计划”，其中“聚英计划”占招生计划的80%，“跃升计划”占招生计划的20%；各计划实际录取人数，将根据生源情况作适当调整。

**1、聚英计划**

考生在报名参加全国联考之前，先申请参加工商管理硕士“聚英计划”，并通过严格的考核与选拔程序，获得“聚英计划通行证”，该通行证有效期为有条件的2年即对报考我校2018年工商管理硕士项目但未被录取的考生有效期为2年，但对未报考我校2018年工商管理硕士项目的考生则自动失效。

获得“聚英计划通行证”的考生，只要其全国联考成绩达到“聚英计划”复试线，且复试成绩合格即可被正式拟录取。

其大致步骤为：个人申请——“聚英计划”选拔——获得“聚英计划通行证”——报名并参加全国联考——复试（英语和政治理论）——录取。

参加2017年“聚英计划”的考生且获得预录取资格的考生，其预录取有效期按《2017年工商管理硕士招生简章》执行。

**2、跃升计划**

“跃升计划”为传统招生方式。考生在报名参加全国联考之前，未申请“聚英计划”或虽然申请了“聚英计划”但未获得“聚英计划通行证”，即为“跃升计划”考生。

“跃升计划”考生要求全国联考成绩达到“跃升计划”复试线，在完成复试后，学校将按“初试成绩+复试成绩”依序择优拟录取。

其大致步骤为：报名并参加全国联考——复试（综合面试、英语和政治理论）——录取。

**说明**：

（1）“聚英计划”和“跃升计划”只是招生政策的不同，在教学培养环节没有任何差异。

（2）无论是“聚英计划”考生，还是“跃升计划”考生，都必须参加教育部规定的网上报名、现场（网上）确认及全国管理类联考。

**（二）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我校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招生通过初试（全国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管理类联考，以下简称“全国联考”）加复试进行。

为了选拔出具有企业领袖潜质、符合我校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培养目标的考生，我校2018年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招生计划将分为两部分：“卓越计划”和“腾飞计划”，“卓越计划”与“腾飞计划”招生人数占比将结合生源情况予以确定。

**1、卓越计划**

考生在报名参加全国联考之前，先申请参加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卓越计划”，并通过严格的考核与选拔程序，获得“卓越计划通行证”，该通行证有效期为2年，即对报考我校2018年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项目但未被录取的考生有效期为2年，但对未报考我校2018年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项目的考生则自动失效。

获得“卓越计划通行证”的考生，只要其全国联考成绩达到“卓越计划”复试线，且复试成绩合格即可被正式拟录取。

其大致步骤为：个人申请——“卓越计划”选拔——获得“卓越计划通行证”——报名并参加全国联考——复试（英语和政治理论）——录取。

**2、腾飞计划**

“腾飞计划”为传统招生方式。考生在报名参加全国联考之前，未申请“卓越计划”或虽然申请了“卓越计划”但未获得“卓越计划通行证”，即为“腾飞计划”考生。

“腾飞计划”考生要求全国联考成绩达到“腾飞计划”复试线，在完成复试后，学校将按“初试成绩+复试成绩”依序择优拟录取。

其大致步骤为：报名并参加全国联考——复试（综合面试、英语和政治理论）——录取。

**说明**：

（1）“卓越计划”和“腾飞计划”只是招生政策的不同，在教学培养环节没有任何差异。

（2）无论是“卓越计划”考生，还是“腾飞计划”考生，都必须参加教育部规定的网上报名、现场（网上）确认及全国管理类联考。

四、学制

**（一）工商管理硕士**

按学校规定的学习年限执行。

**（二）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学制为2年。

五、具体实施步骤

**（一）工商管理硕士**

**1、“聚英计划”申请及考试录取步骤**

**（1）个人申请**

“聚英计划”个人申请时间：2017年6月20日至10月17日，请登录华中科技大学MBA中心网站的“MBA报考服务系统”进行网上申请，网址为：http://mba.hust.edu.cn

该“报考服务系统”支持申请者“渐进式申请”——申请者在正式提交申请之前，可在系统中不断添加和完善相关申请材料。

**（2）材料提交**

1）提交时间：截止日期为2017年10月17日24时。

2）材料提交方式：申请者可将书面申请材料的电子扫描件和电子文档通过报考系统的在线材料提交功能提交书面材料。

3）材料清单（以“报考服务系统”的通知要求为准）：

（1）申请人近期免冠登记照；

（2）申请人学历学位证书；

（3）申请人身份证扫描件；

（4）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如报告未出，可先提供该报告的申请表扫描件）。查询方法见学信网（教育部学信中心网[http://www.chsi.cn/](http://www.chsi.cn/%22%20%5Ct%20%22_blank)）；特别提醒：此次认证的学历必须和10月中国研招网网上报名时填写的学历一致，否则会因学历不一致影响考生的最终录取。

（5）所在单位组织结构图（标示自己所处位置）。

（6）其它能够证明工作经历和成绩的材料。例如：①考生若创业，需提供公司营业执照、验资报告或股份协议、最近一年的年审报表；②若有海外经历，需提供护照原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学习证明或单位证明）；③若获地市级以上奖励、职业资格证书及职称等，需提供奖状或证书等等。

备注：以上材料的纸质原件请考生自行留存，以备核查。

**（3）网上评估与综合面试**

对申请“聚英计划”的考生，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将对申请者进行资格审查与网上评估，并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依据评估情况进行打分。

通过资格审查与网上评估的考生，MBA教育中心将分批组织“综合面试”。通过无领导小组讨论、专家面对面等环节，结合网上评估的情况，选拨出符合我校工商管理硕士项目要求的优秀考生，给予“聚英计划通行证”。

“聚英计划”对考生考查的主要内容包括：教育背景与学习能力评估、职业经历与管理潜能评估、职业素养与综合能力评估、职业道德与社会责任评估等方面。

选拨时间：2017年7—10月（具体时间及安排将根据考生申请的情况灵活安排，具体以官网及申请系统或短信通知为准）。

选拨结果公布：考生可于每批次面试后7个工作日内登录聚英计划申请系统里的进度查询中查看 “聚英计划”面试的结果，该名单公示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申诉，申诉成功的考生可以获得第二次参加综合面试的机会（最后一批除外）；未获得“聚英计划通行证”的考生，可转入“跃升计划”。

**（4）参加全国管理类联考**

申请“聚英计划”的考生必须参加全国管理类联考。其进行全国联考网上报名、现场确认及管理类联考的要求及流程与“跃升计划”一致，详情请参见“跃升计划申请及考试录取步骤（含全国联考报名指南）”部分。

**（5）复试分数线**

我校将根据“聚英计划”的联考成绩划定“聚英计划”复试分数线（原则上不高于国家A线）。

**（6）复试**

获得“聚英计划通行证”的考生，复试将于2018年3月中下旬举行。复试内容为：英语和政治理论。详细细则见学校网站公布的复试细则。

**（7）录取**

获得“聚英计划通行证”的考生如果全国联考成绩达到“聚英计划”复试线且复试“合格”，即可“拟录取”。拟录取名单公示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申诉。公示期结束后将公布正式拟录取名单，届时请直接登录官网查看。

拟录取考生在通过档案审查环节后，即可获得正式录取资格。

所有录取工作将于2018年4月30日之前全部完成。

**2、“跃升计划”申请及考试录取步骤（含全国联考报名指南）**

**（1）全国联考报名**

全国联考报名共包含三个环节：网上报名、现场确认（网上）、考试。具体如下：

1）网上报名。全国管理类联考网上报名时间为2017年10月10日10至31日（报名具体时间和步骤以教育部和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院通知为准）。

报名网址：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登陆《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网址为：http://yz.chsi.cn（教育网）或http://yz.chsi.com.cn（公网）。

**特别提醒：**

湖北省内报考我校工商管理硕士的考生，必须选择华中科技大学考点。

非湖北籍户口的考生选择华中科技大学考点，须在网上确认时提供在湖北省工作的单位证明、居住证或3个月的社保流水（需加盖社保机构或单位公章），否则无法在校本部参加考试。

湖北省外报考我校工商管理硕士的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2）现场确认。我校采用网上确认的方式。具体确认时间及要求请关注学校研招办及中心网站公告。

说明：不经网上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网上确认期间不再补报名，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请大家在网上报名时务必仔细核对姓名、身份证号码、毕业证书编号（一定要按照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上显示的学历证书编号填写）、报考专业等关键信息不要有误。

3）参加全国管理类联考。考试科目为管理类综合能力和英语（二）。考试的内容和具体要求请参考由教育部指定的考试大纲。考试时间为2017年12月下旬（具体时间以教育部通知为准）。具体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上安排为准。

**（2）复试分数线**

我校将根据报名考生的联考成绩确定“跃升计划”复试分数线。

**（3）复试**

跃升计划考生复试将于2018年3月中下旬举行。复试内容为：综合面试、英语及政治理论。详细细则见学校及MBA中心网站公布的复试细则。

**（4）录取**

“跃升计划”考生学校将按“初试成绩（占比60%）+复试成绩（占比40%）”依序择优拟录取。拟录取名单公示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申诉。公示期结束后将公布正式拟录取名单，届时请直接登录网站查看。

拟录取考生在通过档案审查环节后，即可获得正式录取资格。

未被华中科技大学录取，但联考成绩在国家线以上的考生，可以申请调剂到其他院校。

所有录取工作将于2018年4月30日之前全部完成。

**（二）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1、“卓越计划”申请及考试录取步骤**

**（1）个人申请**

“卓越计划”个人申请时间：2017年6月30日至10月20日，请致电华中科技大学EMBA教育中心进行网上申请，电话为027-87543354、87556473。

**（2）材料提交**

1）提交时间：截止日期为2017年10月20日24时。

2）材料提交方式：申请者可将书面申请材料的电子扫描件和电子文档发送邮件至：emba@hust.edu.cn。

3）材料清单：

（1）申请人近期免冠登记照；

（2）申请人学历学位证书；

（3）申请人身份证扫描件；

（4）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如报告未出，可先提供该报告的申请表扫描件）。查询方法见学信网（教育部学信中心网[http://www.chsi.cn/](http://www.chsi.cn/%22%20%5Ct%20%22_blank)）；特别提醒：此次认证的学历必须和10月中国研招网网上报名时填写的学历一致，否则会因学历不一致影响考生的最终录取。

（5）所在单位组织结构图（标示自己所处位置）。

（6）其它能够证明工作业绩的材料。

备注：以上材料的纸质原件请考生自行留存，以备核查。

**（3）网上评估与综合面试**

对申请“卓越计划”的考生，管理学院EMBA教育中心将对申请者进行资格审查与网上评估，并对符合条件的申请者依据评估情况进行打分。

通过资格审查与网上评估的考生，EMBA教育中心将分批组织“综合面试”。通过无领导小组讨论、专家面对面等环节，结合网上评估的情况，选拨出符合我校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项目要求的优秀考生，给予“卓越计划通行证”。

“卓越计划”对考生考查的主要内容包括：职业成就、管理经验、管理能力和个人潜能等。

选拨时间：2017年7—10月（具体时间及安排将根据考生申请的情况灵活安排，具体以官网、电话或短信通知为准）。

选拨结果公布：考生可于每批次面试后7个工作日内登管理学院EMBA教育中心网站查询“卓越计划”面试结果，该名单公示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申诉，申诉成功的考生可以获得第二次参加综合面试的机会（最后一批除外）；未获得“卓越计划通行证”的考生，可转入“腾飞计划”。

**（4）参加全国管理类联考**

申请“卓越计划”的考生必须参加全国管理类联考。其进行全国联考网上报名、现场确认及管理类联考的要求及流程与“腾飞计划”一致，详情请参见“腾飞计划申请及考试录取步骤（含全国联考报名指南）”部分。

**（5）复试分数线**

我校将根据“卓越计划”考生的联考成绩划定“卓越计划”复试分数线（原则上不高于国家A线，争取单独划线）。

**（6）复试**

获得“卓越计划通行证”的考生，复试将于2018年3月中下旬举行。复试内容为：英语和政治理论。详细安排见学校网站公布的复试细则。

**（7）录取**

获得“卓越计划通行证”的考生如果全国联考成绩达到“卓越计划”复试线且复试“合格”，即可“拟录取”。拟录取名单公示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申诉。公示期结束后将公布正式拟录取名单，届时请直接登录官网查看。

拟录取考生在通过档案审查环节后，即可获得正式录取资格。

所有录取工作将于2018年4月30日之前全部完成。

**2、“腾飞计划”申请及考试录取步骤（含全国联考报名指南）**

**（1）全国联考报名**

全国联考报名共包含三个环节：网上报名、现场确认（网上）、考试。具体如下：

1）网上报名。全国管理类联考网上报名时间为2017年10月10日10至31日（报名具体时间和步骤以教育部和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院通知为准）。

报名网址：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登陆《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网址为：http://yz.chsi.cn（教育网）或http://yz.chsi.com.cn（公网）。

**特别提醒：**

湖北省内报考我校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的考生，必须选择华中科技大学考点。

非湖北籍户口的考生选择华中科技大学考点，须在网上确认时提供在湖北省工作的单位证明、居住证或3个月的社保流水（需加盖社保机构或单位公章），否则无法在校本部参加考试。

湖北省外报考我校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的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2）现场确认。我校采用网上确认的方式，具体时间及要求请关注学校研招办及EMBA教育中心网站公告。

说明：不经网上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网上确认期间不再补报名，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请大家在网上报名时务必仔细核对姓名、身份证号码、毕业证书编号（一定要按照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上显示的学历证书编号填写）、报考专业等关键信息不要有误。

3）参加全国管理类联考。考试科目为管理类综合能力和英语（二）。考试的内容和具体要求请参考由教育部指定的考试大纲。考试时间为2017年12月下旬（具体时间以教育部通知为准）。具体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上安排为准。

**（2）复试分数线**

我校将根据报名考生的联考成绩确定“腾飞计划”复试分数线（原则上不高于国家A线）。

**（3）复试**

腾飞计划考生复试将于2018年3月中下旬举行。复试内容为：综合面试、英语及政治理论。详细安排见学校及EMBA教育中心网站公布的复试细则。

**（4）录取**

“腾飞计划”考生学校将按“初试成绩（占比60%）+复试成绩（占比40%）”依序择优拟录取。拟录取名单公示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申诉。公示期结束后将公布正式拟录取名单，届时请直接登录网站查看。

拟录取考生在通过档案审查环节后，即可获得正式录取资格。

未被华中科技大学录取，但联考成绩在国家线以上的考生，可以申请调剂到其他院校。

所有录取工作将于2018年4月30日之前全部完成。

六、收费标准

**（一）工商管理硕士**

待定。可参照2017年工商管理硕士学费标准。

说明：学费按年度收取，具体为：

非全日制定向（学制2.5年）：第一年、第二年分别缴纳40%，第三年缴纳20%；

全日制（非定向和定向）（学制2年）：第一年、第二年分别缴纳50%。

复试费: 100元/人。

**（二）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EMBA综合班（学制2年）：学费共计26.8万元，第一年、第二年分别缴纳50%，即13.4万元/人/年。

EMBA创新创业班（学制2年）：学费共计16万元，第一年、第二年分别缴纳50%，即8万元/人/年。

复试费: 100元/人。

特别提示：最终收费标准以物价局公布为准。

七、信息查询与咨询

**（一）工商管理硕士**

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

联系电话：027－87541915，027—87556436，027－87556480

电子邮件：mba@hust.edu.cn

通信地址：湖北省武汉市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228室

邮政编码：430074

官方网址：http://mba.hust.edu.cn



微信公众号：华中科大MBA，或HUST\_MBA

官方备考QQ群：245178264

**（二）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

联系电话：027－87543354、87556473

办公地址：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210、218室

E-mail：emba@hust.edu.cn

官方网址：<http://emba.hust.edu.cn>

通信地址：湖北省武汉市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EMBA教育中心

邮政编码：430074



微信公众号：华中科技大学EMBA，或emba\_hust

特别说明：对在报考时填写虚假信息及考试中有违纪行为的考生，一经发现查实，我校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视具体情况给予处理。对弄虚作假、考试舞弊者，不论何时，一经发现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衷心感谢社会各界和广大考生对我们招生工作的关注、理解和支持！热忱欢迎广大有志青年踊跃申请和报考！

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2017年6月

## 学术学位招生目录

| 学科专业名称及代码、研究方向 | 招生人数 | 考试科目 | 备注 |
| --- | --- | --- | --- |
| 300管理学院 |  |  |  |
| 030107经济法学 |  |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203 日语 243 德语 ③632 法学综合 ④850 经济法 （201、203、243 选一） |  |
| 02 (全日制)知识产权法 |  |  |
|  |  |  |  |
| 120100管理科学与工程 |  |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3 数学三 ④851 运筹学（一） 852 管理经济学 （851、852 选一） |  |
| 01 (全日制)生产运作管理 |  |  |
| 02 (全日制)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  |  |
| 03 (全日制)网络优化决策 |  |  |
| 04 (全日制)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  |  |
| 05 (全日制)商务智能与电子商务 |  |  |
|  |  |  |  |
| 120201会计学 |  |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3 数学三 ④898 会计学 |  |
| 01 (全日制)会计基本理论与方法 |  |  |
| 02 (全日制)审计学 |  |  |
| 03 (全日制)现代管理会计 |  |  |
|  |  |  |  |
| 120202企业管理 |  |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3 数学三 ④851 运筹学（一） 852 管理经济学 （851、852 选一） |  |
| 01 (全日制)企业战略管理 |  |  |
| 02 (全日制)人力资源管理与组织行为学 |  |  |
| 03 (全日制)市场营销管理 |  |  |
| 04 (全日制)财务与金融管理及金融工程 |  |  |
| 05 (全日制)财税金融管理 |  |  |
|  |  |  |  |
| 120204技术经济及管理 |  |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3 数学三 ④851 运筹学（一） 852 管理经济学 （851、852 选一） |  |
| 01 (全日制)技术创新管理 |  |  |
| 02 (全日制)技术经济评价理论与方法 |  |  |
| 03 (全日制)创业管理与风险投资 |  |  |
| 04 (全日制)企业技术进步与投资决策 |  |  |
| 05 (全日制)科技战略与政策 |  |  |  |
| 1202Z1知识产权管理 |  |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243 德语 ③303 数学三 ④899 知识产权 （201、243 选一） |  |
| 01 (全日制)企业知识产权管理 |  |  |
| 02 (全日制)知识产权战略 |  |  |
| 03 (全日制)知识产权公共政策 |  |  |
| 04 (全日制)技术创新与知识产权 |  |  |
|  |  |  |  |

## 专业学位招生目录

| 学科专业名称及代码、研究方向 | 招生人数 | 考试科目 | 备注 |
| --- | --- | --- | --- |
| 300管理学院 |  |  |  |
| 025300税务 |  |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303 数学三 ④433 税务专业基础 |  |
| 00 (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  |  |
|  |  |  |  |
| 025600资产评估 |  |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303 数学三 ④436 资产评估专业基础 |  |
| 00 (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  |
|  |  |  |  |
| 025700审计 |  | ①199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②204 英语二  |  |
| 00 (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  |
|  |  |  |  |
| 085236工业工程 |  |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302 数学二 ④851 运筹学（一） 899 知识产权 （851、899 选一） | 本科为理工科背景优先考虑。 |
| 00 (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  |
|  |  |  |  |
| 085240物流工程 |  |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303 数学三 ④851 运筹学（一） |  |
| 00 (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  |
|  |  |  |  |
| 125100工商管理 |  | ①199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②204 英语二  |  |
| 00 (全日制)工商管理硕士 |  |  |
| 51 (非全日制)工商管理硕士 |  |  |
| 52 (非全日制)高级工商管理硕士 |  |  |
|  |  |  |  |
| 125300会计 |  | ①199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②204 英语二  | 全日制（非定向）只招收推免生，全日制（定向）、非全日制（定向）招收应、往届生 |
| 00 (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  |
| 50 (非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  |
|  |  |
| 125600工程管理50 (非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  | ①199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②204 英语二  |  |
|  |  |  |  |